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6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公告了《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

2021年7月6日，上市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9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重组问询函》中的相关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修订、补充和更新，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2、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之“（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3、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九、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之“（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4、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四、其他重大事项”之“（一）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说明”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5、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四、其他重大事项”之“(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6、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审批风险”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7、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之“(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8、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9、在《重组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10、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交易标的估值情况”之“一、本次交易标的估值情况”之“(一)基本情况”和“(五)重要估值参数说明”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11、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交易标的估值情况”之“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之“(五)本次定价交易的公允性”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12、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与风险因素”之“一、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之“(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13、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 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与风险因素”之“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审批风险”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14、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六、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和“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草案首次披露之日起至重组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15、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九、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说明”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16、在《重组报告书》“第十四节 中介机构意见”之“二、法律顾问意见”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17、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18、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之“（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19、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九、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本次交易的原则性意见，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之“（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20、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四、其他重大事项”之“（一）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说明”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21、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事项提示”之“十四、其他重大事项”之“（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22、在《重组报告书》（摘要）“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二）审批风险”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23、在《重组报告书》（摘要）“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之“（二）本次交易方案尚需获得的备案、批准或核准”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披露。

24、在《重组报告书》（摘要）“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